

经济

ECONOMY

济 | 大 | 势

主编 / 郝成 编辑 / 孟庆伟 美编 / 李琼 校对 / 刘军 haocheng@cnet.com.cn 611982656@qq.com

“有保有压”联合授信新规围堵企业过度融资 >A3

40%高关税难挡出口冲动 废钢出口走私疯狂 >A4

房企融资全方位收紧 贷款额度成“香饽饽” >A8

个税真相： 仅工资薪金所得执行 45% 最高累进税率

本报记者 杜丽娟 北京报道

事关公众切身利益的个人所得税改革，正在稳步进行当中。分析人士认为，从一系列官方人士表态看，个税改革待提速。

边际税率的调节

除了征管因素外，高收入人群还享受了税收返还的利好政策。

在现行个人所得税征管体制下，其征税内容包括工资、薪金所得，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劳务报酬所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租赁所得，财产转让所得等 11 项内容。

自 2011 年个税起征点提高到 3500 元以后，上述 11 项内容分别按月或按年缴纳所得税。根据相关税收征收管理法规，按照不同征税项目，个人所得税分三种不同的税率。

第一种是工资、薪金所得，这部分所得适用 7 级超额累进税率，按月应纳税所得额计算征税。该税率按个人月工资、薪金应纳税所得额划分级距，最高一级为 45%，最低一级为 3%，共 7 级。

第二种是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和对企事业单位，其适用 5 级超额累进税率。适用按年计算、分月预缴税款的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和对企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承租经营的全年应纳税所得额划分级距，最低一级为 5%，最

改革提速

“从肖部长当时的表态看，年内出台个税改革方案的可能性很大。”

对于政策制定部门来说，社会舆论的高关注度正在为政策出台施压。记者了解到，目前财政部税政司已经把所得税处分拆为个人所得税处和企业所得税处，并成立专门的小组来起草个人所得税方案。

5 月 25 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全体会议，个税再次成为重点内容之一。

李克强指出，深化个人所得税改革，建立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税收制度，支持社会力量增加医疗、养老、教育、文化、体育等服务供给，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消费需求。

在此背景下，多位财税界人士预计，个人所得税改革方案进度将加快。“这次方案主要涉及到个税起征点的提高，以及教育等综合抵扣

外界普遍期待，新一轮个人所得税改革在调整抵扣方式、税率的同时，也能解决个人所得税主要由工资、薪金所得贡献的局面。《中国经营报》记者查阅相关税收征管规定后发现，工资、薪金所得

高一档为 35%，共 5 级。

第三种是比例税率。对个人的稿酬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租赁所得，财产转让所得，偶然所得和其他所得，按次计算征收个人所得税，适用 20% 的比例税率。

对于上述三类征税项目，一位税务系统人士告诉记者，按照规定，其边际税率中只有工薪所得适用 45% 税率，其他大多数项目都是按照 20% 的税率征管。“特别是国家近期发布了很多支持小微企业、双创企业减税的政策。”

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杨志勇分析，对工薪所得征税执行较好，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工薪阶层都按照代扣代缴的方式缴纳，由单位采取的代扣代缴，减少了少缴或漏缴的情况。

也因此，在诸多公开调研报告中，我们会发现工薪阶层成了对税负感受最明显的群体。

内容，预计下半年方案就会进入立法阶段。”一位常年研究个税改革的专家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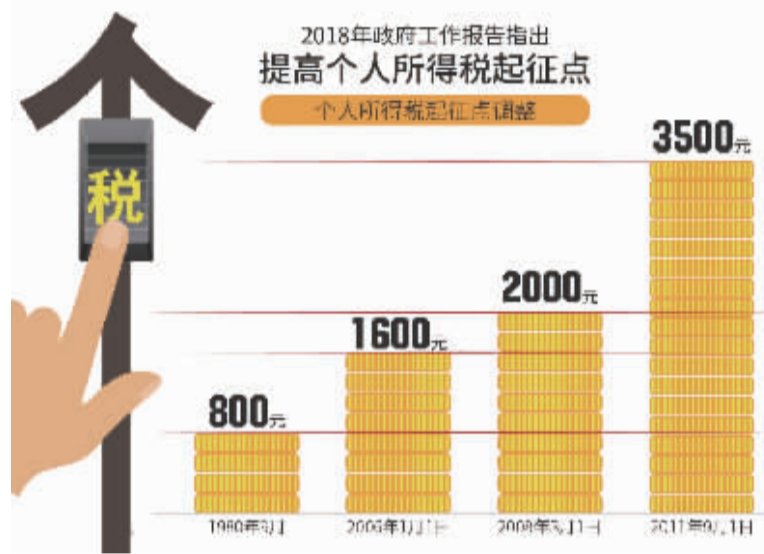
两会期间，时任财政部部长的肖捷就财税工作和财政改革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对于改革进度，肖捷坦言，在场的各位今年都会是个税改革的受益者。

“从肖部长当时的表态看，年内出台个税改革方案的可能性很大，毕竟今年还要再实现 8000 多亿元的减负效果，个税也是一个绕不开的话题”。上述专家判断。

在新加坡吹风会上，财政部副部长程丽华也表示，个人所得税改革会让更多的群众减负受益，接下来将会进一步加快这方面工作的节奏和进度，尽快出台相关措施。

十八届三中全会就提出“逐步

征收的个人所得税率，高于企事业单位的经营所得、稿酬所得、劳务报酬所得、股息、红利所得等。在众多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收入科目中，只有工资、薪金所得的累进税率达到 45%。



根据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的调研数据，月收入在 8000~38500 元的人占工薪人群的比例为 8.4%，但却贡献了 58% 的工资个税。

事实上，除了征管因素外，高收入人群还享受了税收返还的利好政策。

上述税务人士坦言，尽管高收入人群也按照最高边际税率纳税，但是由于其税收贡献大等因素，很多高收

两会期间，财政部曾公开表态称，个税改革要更好体现税收公平，体现调节收入分配的作用。对于高收入人群来说，如何运用边际税率来调节其收入，实现税收公平是改革需要考虑的问题。

入人群同时也享受了财政返还的优惠。“各地税收返还的比例不一样，在财政支出项目中很多以招商引资的方式进行返还，这样一来，相比工薪所得高收入人群承担的税收负担率大大降低。”

杨志勇分析，这种逻辑也与工资薪金所得具有固定性有关，相比工薪所得，其他两类收入由于分布在不同地方，在各地信息联网尚未完善的前提下，大数据管税还需要时间。

纳税人的信息都独立存在于各部门，并不由税务机关汇总。

为解决这项工作，首先就要做好信息联网工作。

记者获悉，以个税改革为主要内容的个人收入和财产信息系统近日已在国务院文件中首次被提出。国务院近期正大力推动部门数据共享，将逐步实现与财政、工商、银行等相关部门的网络连接，未来信息联网工作有望加速。

时任财政部副部长的史耀斌在国务院吹风会上介绍，未来将加快启动税收改革方案，同时启动个人所得税修法。所有这些改革要素都会通过个人所得税法的修订才能最终确定下来，草案确定后会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按照程序审议，审议后组织实施。

税延养老保险已推试点产品 年底前完成政策研究

本报记者 索寒雪 北京报道

日前，财政部、银保监会、证监会等五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试点

销售前景不乐观

2018 年 5 月 31 日，银保监会发布关于经营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业务保险公司名单（第一批）的公示。其中，共有 12 家保险公司符合经营要求，分别是：中国人寿、太平洋人寿、平安养老、新华人

寿、太平养老、太平人寿、泰康养老、泰康人寿、阳光人寿、中信保诚、中意人寿、英大人寿。

“我刚从福建回来，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产品刚出来，还没向老百姓卖。因为几类产品的办法刚下来。”董克用透露。

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是指，个人收入中用于购买商业补充养老保险部分，其应缴个人所得

的通知》，启动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试点。

“目前试点地方已经推出了相关的养老保险产品，还没有对外卖。”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秘

书长、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董克用向《中国经营报》记者透露，“我刚从福建调研回来，正在做《建立中国特色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制度研究》，研究的主要内容是试点结

束后，未来人社部 and 财政部的政策如何制定。”

董克用透露，该政策研究报告由人社部牵头，年底前完成。

全国政协委员贾康曾表示，在中国，只有 2800 万人缴纳个税，占总人口的不到 2%。

但是，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的意义本身远大于短期的经济价值，其被认为是储蓄养老向投资养老的重要转变。

有数据显示，中国储蓄率长期保持在 50% 左右，但是在养老金体系相对完善的国家，储蓄率较低。比如 2015 年德国国民储蓄率不到 10%，法国 8%，加拿大、美国、英国都在 6% 以内。

直到 2018 年 4 月，财政部、银保监会、证监会等五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试点的通知》，并指出自 5 月 1 日起，在上海市、福建省（含厦门市）和苏州工业园区实施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试点。试点期限暂定一年。

当记者向董克用问及预计未来的销售前景时，董克用表示，“市场欢迎度不好说，一开始我感觉不会马上那么高。”

“因为是税优型的养老保险，中国纳税人口是有限的。更多的人都不纳税了，享受不到税优，所以不会有太大兴趣。”董克用表示。

在问及《建立中国特色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制度研究》这一课题的主要内容时，董克用表示，目前是人保部牵头，研究整个宏观的制度，基金怎么进去，银行怎

么进去，怎么运作。

此外，研究还涉及更长远的政策手段，“现在是买保险，将来怎么转，可以买基金，也可以买银行理财”。

当问及政策研究报告的完成时间时，他表示，越快越好，预计年底前完成，因为一年后，试点结束，正式的政策就要推出了。

业界普遍认为，个人养老金会分流现有公募基金客户，对市场格局会产生深远影响。

“总体看来，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是资产管理行业的一个蓝海，前景广阔，但我们要看到罗马不是一天建成的，基金行业应该是以长期眼光，将其作为战略发展方向，强化投研能力和产品布局，加大投资者教育，重视养老品牌的建设。只有这样才能够将第三支柱发展转变为基金行业的红利，实现两者良性互动和协同发展。”董克用表示。

银行大股东 3500 万元“不翼而飞”

本报记者 郝成 丹东报道

一天之内，亿元资金进账，3500 万元贷款也进账，但随后这笔 3500 万元却不翼而飞。2018 年 5 月 30 日，辽宁一家企业调取对账单发现，其在辽宁宽甸农村商业银行（下称“宽甸农商行”）的一笔款项不翼而飞，此事发生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彼时该企业系宽甸农商行最大股东。

6 月 5 日，针对该笔贷款的

3500 万元无记录消失？

宽甸农商行在 2013 年进行股改，辽宁至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成公司”）在彼时成为该行最大股东，持股 10%。与此同时，至成公司还购买了 900 万元不良资产。此外，至成公司的其他关联公司在该行也有持股，且也购买了不良资产。

2016 年 6 月 12 日，至成公司进行退股，当天，购买方将 1 亿元资金打入至成公司在宽甸农商行的账户中。也是在同一天，至成公司与宽甸农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 3500 万元。

但 2018 年 5 月 30 日，至成公司调取对账单却发现，这笔 3500 万元在进入账户后，却毫无记录地不翼而飞。

对账单显示，当天记录共 29 条，倒数第三条显示为 3500 万元入账，彼时余额为 4100 余万元，

牵出股改往事阴影

开庭中，法院要求双方进一步讲述 3500 万元借贷的背景，根据银行方面表述，该笔贷款实际系“借新还旧”，且已经多次重复此操作。

而至成公司则称，在 2016 年 6 月 12 日当天，该公司财务人员将相关材料提交后，等银行操作完后进行了盖章，但当时并未注意 3500 万元“不翼而飞”。直到本次诉讼时才调取流水单发现。

此外，至成公司强调，本次银行诉讼为 2016 年 6 月 12 日对应之借贷，但若该笔贷款“不翼而飞”，则说明当天所签订的借贷协议并未实际执行。而银行认为，该笔贷款已经进账，并用于偿还旧债。

至成公司在庭上表示，他们怀疑该笔 3500 万元的历史渊源，与

相关诉讼在丹东中院开庭审理，宽甸农商行出示其在 5 月 28 日调取的流水单却显示，这笔 3500 万元贷款系“借新还旧”。

《中国经营报》记者调查发现，目前双方存在多个诉讼，其中就企业最初入股银行一事，相关案件在丹东中院已经审理两年，尚未有判决。诸多诉讼背后，则牵扯出银行改制往事。针对 3500 万元及股改等问题，企业表示将向银保监会等部门反映。

此后支取 132.1 元后，余额突然变为 660 万元。这之间的差额恰好为 3500 万元，但未显示去向。

此外，当日 29 条记录中交易渠道显示为三种：“本行呼叫中心”“银联中心圈存圈提设备”“60”。记账员均为“12”。

但 6 月 5 日，丹东中院开庭审理宽甸农商行诉至成公司该笔贷款案时，银行方面当庭提交的一份流水单却显示，在存入 3500 万元与支出 132.1 元之间，多了三条记录：该账户分别支出 1200 万元、300 万元、2000 万元。

银行提交的这份流水单显示，该记录系 5 月 28 日调取。庭上，针对两份流水单的明显差异，企业方面曾多次要求解释，宽甸农商行的出庭人员解释说企业的流水单“可能不全”，但未做进一步解释。

2013 年时的股改有关系，且针对股改的相关案件，也在丹东中院审理，但已经审理两年尚未判决。法院也曾向本次诉讼与股改相关诉讼是否有关。

宽甸农商行则强调，该笔贷款与股改并无关系。至成公司还在庭上称，当年股改时存在诸多违规之处，直接导致了今天公司与银行的复杂局面。还称此前丹东相关部门曾介入协调，但未有结果。

整个庭审中，双方对事实争议较大，尤其在 3500 万元是否不翼而飞一事上，双方互不认同，至成公司则请求法院介入调查。

法院则要求双方在近期继续提交相关证据，以进一步查清事实。庭审在持续一小时后休庭。本报将追踪报道此事。